

诺基亚蓝牙耳机 BH-112 用户手册

第 1.1 版

简介

关于耳机

借助诺基亚蓝牙耳机 BH-112，即便您同时使用两台移动设备，也可以实现免提通话。

本产品的表面不含镍。

警告：

本产品可能包含一些微小部件。请将其放置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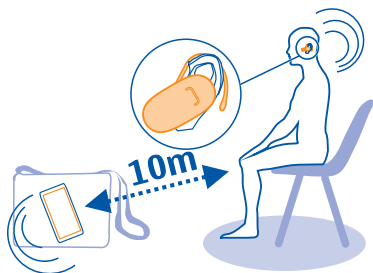
本产品的某些部件具有磁性。金属材料可能会吸附到本产品上。请勿使用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存储介质靠近本产品，以免因消磁而丢失其所储存的信息。

使用产品前，请仔细阅读本用户手册。此外，还应阅读与本产品相连设备的用户手册。

关于蓝牙连接

您可以使用蓝牙与其他兼容设备 (如移动设备) 建立无线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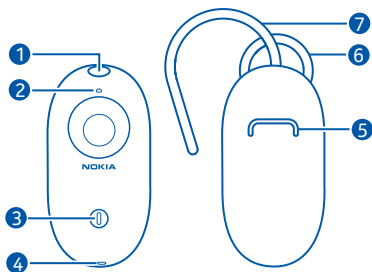
设备之间不必在直接视线范围内，但它们之间的距离必须在 10 米 (33 英尺) 以内。连接可能会受到障碍物的干扰，如墙壁或其他电子设备。



本设备支持蓝牙规范版本 2.1 + EDR，并支持以下情景模式：第 1.1 版耳机模式 (HSP) 和第 1.5 版免提模式 (HFP)。请向其他设备的制造商咨询，以确定其设备是否与本设备兼容。

使用入门

按键与部件



- 1 充电器插孔
- 2 指示灯
- 3 电源键
- 4 麦克风
- 5 通话键
- 6 听筒
- 7 耳挂

开始使用耳机

当您第一次打开耳机时，语音提示会帮助您设置耳机。语音提示并不涵盖所有语言。

耳机附带了不同尺寸的耳垫。请选择最适合自己耳朵且佩戴最舒适的耳垫。要更换耳垫，请从听筒上拉出目前使用的耳垫，然后将新耳垫推入到位。

- 1 要打开耳机，请按住 **Ⓧ** 2 秒钟。如果耳机没有打开，请为电池充电。
- 2 将听筒轻轻推入耳朵。
- 3 要将耳机与兼容手机配对，请按照语音提示操作。

为电池充电

在使用耳机之前，您必须先为电池充电。

警告：

只应使用经诺基亚认可的、适用于此特定型号设备的充电器。使用其他类型的电池、充电器和配件可能违反对设备的认可或保修条款，并可能导致危险。使用未经认可的充电器可能存在火灾、爆炸或发生其他危险的风险。

- 1 将充电器插到交流电源插座上。
- 2 将充电器的连接线插头插入耳机的充电器插孔中。当电池完全充电后，红色指示灯将变为绿色。
- 3 先断开充电器与耳机的连接，然后从交流电源插座上拔出充电器。

拔下充电器时，应握住并拔出插头，而不要拉扯电源线。

完全充电的电池可提供上限约为 5 小时的通话时间或上限约为 150 小时的待机时间。

当电池电量不足时，您会听到声音提示，该耳机每 5 分钟会蜂鸣一次，且红色指示灯闪烁。电池正在充电时，红色指示灯会亮起。

查看电池电量

请确保耳机已打开，然后按 **⓪**。如果指示灯为绿色，则说明电量充足。如果指示灯为黄色，可能很快就需要为电池充电了。如果指示灯为红色，请立即为电池充电。

打开或关闭耳机**打开**

按住 **⓪** 2 秒钟。耳机将发出蜂鸣声，绿色指示灯会闪烁一次。

将耳机连接到上次连接的设备。如果耳机以前未与任何设备配对，或者您已清除了设备配对，则会启动配对模式。

关闭

按住 **⓪** 2 秒钟。耳机将发出蜂鸣声，红色指示灯会闪烁一次。所有正在进行的通话都会被挂断。

如果耳机在 30 分钟内未连接任何设备，将自动关闭。

将耳机与手机配对并建立连接

在使用耳机之前，您必须将耳机与兼容手机配对并将耳机连接至该兼容手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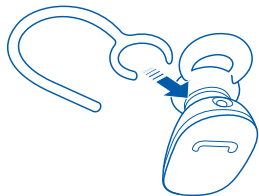
- 1 要关闭耳机，请按住 **⓪** 2 秒钟。
- 2 将手机打开以进行配对。
- 3 如果耳机以前未与任何手机配对，或者您已清除了手机配对，请打开耳机。
如果耳机曾经与另一部手机配对，请按住 **⓪** 5 秒钟。
配对模式就会启动，绿色指示灯开始快速闪烁。请按照语音提示操作。
- 4 在 3 分钟内，在手机上启动蓝牙功能，使其搜索蓝牙设备。有关详情，请参见该手机的用户手册。
- 5 从找到的设备列表中选择本耳机。
- 6 如果需要，输入密码 **0000**。

耳机可以与 8 部兼容手机配对，但最多只能同时连接两部手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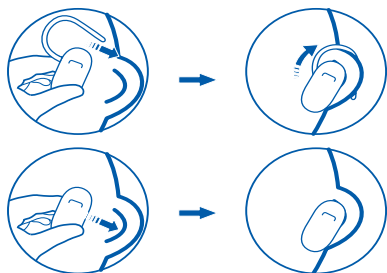
在某些手机中，您可能需要在配对后单独建立连接。

佩戴耳机

要利用耳挂来佩戴耳机，请将耳挂安装到耳机上。要取下耳挂，请将其从耳机上轻轻拉出。



将耳挂滑动至耳后，并且轻轻向耳内推动耳塞。小心地弯折耳挂，使其舒适地环绕在耳朵周围。然后，将耳机对准嘴的位置。



拨打电话

拨打和接听电话

要使用耳机拨打和接听电话，您需要将耳机连接到您的手机。

拨打电话

以常规方式拨打电话。

接听电话

按 \curvearrowright 。

挂断电话

按 \curvearrowright 。

拒绝接听来电

按两次 \curvearrowright 。

在耳机与手机之间切换通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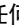
按住 \curvearrowright 2 秒钟。

如果手机支持通过耳机执行重拨和语音拨号功能，则您可以重拨上次拨出的号码或使用语音拨号。

重拨上次拨出的号码

在未进行任何通话时，按两次 \curvearrowright 。

使用语音拨号



在未进行任何通话时，按住  2 秒钟，然后按照手机用户手册中的说明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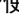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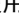
更改音量

为您连接的移动设备设置所需的音量级别。选定的音量级别会存储为当前连接到耳机的设备的最低音量级别。

将耳机与两部手机配对并建立连接

如果是第一次使用耳机，耳机将自动连接到您的手机。您还可以将耳机连接到另一部手机，同时管理两部手机 (例如，个人移动设备和办公移动设备) 的通话。

- 1 确认两部手机的蓝牙均已开启。
- 2 要关闭耳机，请按住  2 秒钟。
- 3 要启动配对模式，请按住  5 秒钟，然后将耳机与第二部手机配对。
- 4 关闭耳机并重新打开。耳机将连接到两部手机上。

要改回只与一部手机配合使用您的耳机，请启动配对模式，然后按住  和  5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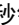
管理两部手机的通话

如果耳机连接到两部手机，则您可以同时管理这两部手机的通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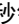
挂断正在进行的通话，并接听另一部手机的来电

按 。

保留正在进行的通话，并接听另一部手机的来电

按住  2 秒钟。

在当前通话和保留的通话之间切换

按住  2 秒钟。

挂断正在进行的通话，并启动保留的通话

按 。

如果您重拨或使用语音拨号，将使用您上一次使用耳机进行通话的手机进行呼叫。

设置

清除设备配对

- 1 要关闭耳机，请按住 **⓪** 2 秒钟。
- 2 按住 **⓪** 和 **↵** 9 秒钟。耳机将发出两声蜂鸣，红色和绿色指示灯会交替闪烁。
- 3 当耳机打开时，请按照语音提示操作。配对模式就会启动。

关闭语音提示

- 1 要关闭耳机，请按住 **⓪** 2 秒钟。
- 2 按住 **⓪** 5 秒钟。配对模式就会启动，蓝色指示灯开始快速闪烁。
- 3 按住 **↵** 5 秒钟。您会听到语音提示，并且黄色指示灯将闪烁一次。

启动语音提示

- 1 要关闭耳机，请按住 **⓪** 5 秒钟。
- 2 按住 **⓪** 5 秒钟。配对模式就会启动，蓝色指示灯开始快速闪烁。
- 3 按住 **↵** 2 秒钟。您会听到语音提示，然后绿色指示灯将闪烁一次。

疑难解答

- 无法将耳机连接至兼容设备？请确保耳机已充电、已开机并且已经与该设备配对。
- 耳机在充电后依然无法正常工作？请将充电器插到交流电源插座上，然后按住电源键，同时将耳机连接至充电器。

产品及安全信息

电池和充电器信息

本设备配有内置式不可拆卸充电电池。请勿尝试从设备中取出电池，以免损坏设备。

本设备需由以下充电器供电才可使用：AC-11。充电器的正确型号可能因插头类型而异。各种插头通过以下符号来标识：E、X、AR、U、A、C、K 或 B。例如，充电器的型号可以是 AC-11C、AC-11U、AC-11X 几种型号中的一个。为中国大陆地区提供的充电器型号为 AC-11C，兼容连接线为固定在设备上。

电池可以充电、放电几百次，但最终会失效。

通话时间和待机时间仅为估算值。实际的使用时长由很多因素决定，例如，设备设置、使用的功能、电池状况以及环境温度。

如果电池在较长时间内未使用，则为电池充电时，您可能需要先连接充电器，然后断开并再次连接充电器才能开始充电。

如果电池电量已完全耗尽，则可能需要等待几分钟，才会显示充电指示符号。

充电器不用时，请断开其与设备的连接，并从电源插座上拔出充电器插头。请勿将完全充电的电池连接在充电器上，因为过度充电会缩短电池的寿命。如果已完全充电的电池搁置不用，电池本身在一段时间后会放电。

始终将电池温度保持在 15°C 和 25°C (59°F 和 77°F) 之间。温度过高或过低会减小电池的容量并缩短电池的寿命。设备电池过冷或过热可能会造成设备暂时无法工作。

请勿将电池掷入火中，以免电池爆炸。请按当地规定处理电池。请在可能的情况下回收电池。不可将电池作为生活垃圾处理。

不要将充电器挪作它用。使用不当或使用未经认可的充电器可能存在引发火灾、爆炸或发生其他危险的风险，还可能违反对手机的认可或保修条款。如果您确信已破损，请在继续使用前将其送至维修中心进行检测。切勿使用受损的充电器。只能在室内使用充电器。

小心使用您的设备

请小心处理您的设备、充电器和配件。下列建议将帮助您有效使用保修服务。

- 保持设备干燥。雨水、湿气和各种液体或水分都可能含有矿物质，会腐蚀电路。如果设备被打湿，请将设备晾干。
- 请勿将设备存放在过冷的地方。
- 不要尝试打开设备。
- 未经认可的改装会损坏设备并违反无线电设备的有关规定。
- 请勿扔掷、敲打或振动设备。
- 必须使用清洁、干燥的软布清洁设备表面。

回收

请务必将废旧的电子产品、电池以及包装材料送交到专门的回收点。这样可以帮助防止不受控制的废弃物处理并帮助推动材料回收。



部件名称 (Parts)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Hazardous Substance)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6+)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电池 (Battery)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 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 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注：本产品标有“×”的原因是：现阶段没有可供选择的替代技术或 部件。						

版权及其他声明

声明

我们诺基亚公司郑重声明产品 BH-112 符合指令 1999/5/EC 中的基本要求及其他相关条款。此声明的全文可经由 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 找到。

CE 0560

© 2011 诺基亚。保留所有权利。

诺基亚、Nokia、Nokia Connecting People 和 Nokia Original Accessories 标志是诺基亚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Nokia tune 是诺基亚公司的声音标志。在本文中提及的其他产品或公司的名称可能是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标或商名。

Bluetooth 商标和徽标归 Bluetooth SIG, Inc. 所有，诺基亚的使用已获得许可。产品的提供情况可能因地区而异。有关更多信息，请向诺基亚指定经销商咨询。本设备可能包含受美国和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出口法律和法规控制的商品、技术或软件。严禁任何违反法律的转移行为。

第 1.1 版 ZH-CN